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于2022年10月10日上午在汇鸿大厦2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现场参会7名，董事叶炳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陈述先生、杨青峰先生、陆备先生、李结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马野青先生、王延龙先生、丁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 提名陈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提名杨青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提名陆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提名李结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提名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1. 提名马野青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提名王延龙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提名丁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七名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马野青先生目前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延龙先生和丁宏先生目前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对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将不再将其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教育背景、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认为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任职资格合法。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投资管理办法（2022 年 10 月修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79）。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附：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述先生：1965年10月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国际商务师。先后任江苏开元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党委委员，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总法律顾问。现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省现代供应链协会会长、江苏省进出口商会副会长。

陈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青峰先生：1974年1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正高级经济师、高级国际商务师。先后任江苏舜天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办公室主任；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兼舜天股份公司董事长，舜天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舜天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董事。兼任江苏省市场经济研究会副会长、江苏省区域经济研究会副会长、江苏省国际商会副会长。

杨青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陆备先生：1966年4月生，大学学历，学士学位。先后任江苏开元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江苏汇鸿瑞盈时尚供应链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江苏省国有企业发展改革研究会常务理事。

陆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结祥先生：1964年3月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高级国际商务师。先后任江苏省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综合业务处副科长；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对外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资产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产财务部总经理，职工董事；江苏弘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江苏省丝绸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苏弘业集团公司总经理；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江苏省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

李结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马野青先生：1966年7月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现任南京大学国际经济贸易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商学院研究生教学与培养办公室主任，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南京大学商学院党委委员，南京大学第十一届学位委员会委员，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兼任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江苏省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兼党支部副书记，南京大学社科联理事，南京大学华智全球治理研究院研究员兼学术委员会委员，南京大学“一带一路”研究院首席专家，江苏省人大工作理论研究会常务理事兼学术委员会委员，江苏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野青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延龙先生：1964年7月生，双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南京五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京长城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江苏省房地产与经纪协会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江苏省土地估价与不动产登记代理协会副会长、教育学术委员会主任，江苏省资产评估协会副会长、专业技术委员会主任，江苏省价格认证协会副会长，江苏高富物联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江苏长城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延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丁宏先生：1974年4月生，研究生学历，南京大学应用社会学博士，职称研究员。现任江苏省社会科学院区域现代化研究院副院长、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江北新区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兼任江苏省城市经济学会副会长，江苏省区域研究会常务理事，省政府参事室特约研究员、韩国东亚大学访问学者，南京市第六届经济社会发展咨询委员会委员，江苏省青年联合会第十届、第十一届委员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是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第二层次，南京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方案主要起草者。

丁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